



**利德曼**  
**LEADMAN**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财务报表.....	17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沈广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三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5,234,919.83	146,975,155.07	-1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40,665.65	14,898,715.76	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955,227.91	14,781,358.14	2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27,742.39	47,315,767.92	-9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1.53%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20,621,701.32	1,658,679,907.48	-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5,746,236.58	1,186,955,824.39	1.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27.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015.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2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5,082.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78	
合计	85,437.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一) 新产品研发和注册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对医疗器械行业的规范与监管日趋严格，

特别是对我国体外诊断试剂产品要求不断提高。2015年随着《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配套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全面发布及实施，医疗器械法规体系逐渐建立完善，形成了审批、核查、监管、抽验等一系列的管理制度，同时在密集完善法规制度的期间，监管部门出台了上百项针对产品的产品行业标准和审评指导原则，给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及申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2015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境内三类医疗器械收费标准，产品注册费用给企业新产品的注册带来一定的压力。体外诊断行业具有技术水平高、知识密集、多学科交叉综合的特点，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从实验室技术转化为注册产品通常需要经历一定的周期，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研发周期一般需要一年以上，研发成功后还必须经过产品标准制定和审核、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体系考核、注册检测和注册审批等阶段，才能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书，申请注册周期一般为1-2年。如果公司新产品研发未能按计划进行，或新产品未能通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产品注册，将影响到公司前期研发费用投入的回收和未来企业经济效益的实现。

公司将紧密结合行业监管政策的要求，研发团队和产品注册团队加强对新法规的学习、研究和把握，密切关注国家医疗体制改革、医药改革、监管政策方面的信息，并以此为依据积极调整自身的经营策略，使研发过程科学化管理，搭建合理的研发评价体系，做到每个新项目立项前期进行可行性研究，精选研发项目；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加入公司研发队伍，合理利用研发资源，提高研发效率。同时，强化新品注册管理，降低注册风险，加快新品上市速度。

## **(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为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这些配方和制备技术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由于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特殊性，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仅对少数关键制备技术申请专利，而对产品配方只进行产品注册。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很好地保护了核心技术，但若不能持续、有效地管理，仍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可能或者被他人窃取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保密信息制度，界定核心技术密级，明确公司核心技术管理机制，加强信息安全设备投入，保障信息安全，降低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 **(三)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以生化诊断试剂为主，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体外生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19%、85.32%、83.41%，公司主营业务较为单一。随着国家鼓励民间资本投资医疗服务行业等医改政策的重要变化给终端医院的格局及经营模式等带来变化。在社会资本的驱动下，医疗服务市场特别是基层医疗市场、高端医疗服务将有明显提升。若体外诊断试剂行业较高的回报率吸引更多的行业新介入者，或现有终端用户采购价格下调，将可能使公司体外诊断试剂类产品的收益水平下降，对未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随着公司不断通过调整产业布局，公司主营业务已逐步扩展到诊断试剂、诊断仪器、生物化学原料等多个领域，随着公司新产品上市，公司业务结构将得到有效的改善。

## **(四)外延式发展模式下的整合风险**

公司在积极提高内生式发展的同时，积极探索外延式发展，通过投资、并购等多种手段，吸收整合外

部优秀的行业资源，巩固现有业务的同时，不断布局新兴业务领域，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但在公司外延式发展模式下，公司面临并购后整合的风险，标的公司与公司存在一定的行业特性、经营管理方式、企业流程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差异，从而可能增加公司整合的难度。因此在外延式发展模式下，通过整合既保证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力又保持标的公司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整合结果可能达不到预期的协同效应。

为了防范整合风险，公司在投资并购前将全面了解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因地制宜地制定收购后整合方案，加强与原有核心团队沟通和相互理解，以期实现对标的公司的全面整合，以最大化地发挥协同效应，共同提高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8%	141,120,000	0	质押	30,200,000
沈广仟	境内自然人	21.11%	89,530,000	67,147,500	质押	22,380,000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04%	17,117,002	17,117,002		
马彦文	境内自然人	2.29%	9,697,550	6,050,000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7%	9,189,213	9,189,213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4%	4,826,325	4,826,32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4,500,000	0		
王毅兴	境内自然人	0.88%	3,726,780	2,789,280		
张雅丽	境内自然人	0.61%	2,581,000	1,935,7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646,5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14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120,000			
沈广仟	22,3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82,50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马彦文	3,647,550	人民币普通股	3,647,5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6,500			
李曼	1,000,101	人民币普通股	1,000,1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0,721	人民币普通股	990,721			

王毅兴	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937,500
吕强	9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6,000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天治凌云 6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毅兴	2,812,500	23,220	0	2,789,280	股权激励限售、高管锁定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三期解锁。第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三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根据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共有 23,220 股限制性股票被注销。高管锁定股每年可解锁 25%。
王建华	843,750	6,968	0	836,782	股权激励限售、高管锁定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三期解锁。第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三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根据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共有 6,968 股限制性股票被注销。高管锁定股每年可解锁 25%。
张坤	750,001	6,193	0	743,808	股权激励限售、高管锁定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三期解锁。第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三个解锁

						<p>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p> <p>根据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共有 6,193 股限制性股票被注销。高管锁定股每年可解锁 25%。</p>
牛巨					,855	<p>股权激励限售、高管锁定</p> <p>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三期解锁。第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三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p> <p>根据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共有 4,645 股限制性股票被注销。高管锁定股每年可解锁 25%。</p>

张雅丽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如下：

#####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应收票据：期初金额11,209.64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6,694.89万元，降幅40.28%，主要因应收票据变现补充货币资金所致。

(2) 其他应收款：期初金额1,469.17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3,701.66万元，增幅151.96%，主要是支付经营租赁保证金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期初金额194.11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509.79万元，增幅162.63%，主要是增值税进项税额在本报告期暂未抵扣所致。

(4) 长期待摊费用：期初金额227.60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439.98万元，增幅93.31%，主要由于预付经营租赁服务费需要在三年的租赁期间摊销所致。

(5) 短期借款：期初金额1,970.17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0元，降幅100%，主要由于全部归还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6) 预收账款：期初金额1,268.74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726.19万元，降幅42.76%，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货物发出冲减上期预收仪器货款所致。

(7) 应付职工薪酬：期初金额3,162.65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1,573.32万元，降幅50.25%，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发放完毕年终奖金所致。

(8) 应交税费：期初金额4,319.98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1,288.28万元，降幅70.18%，主要由于本期缴纳上期因收入大幅增长而形成的应缴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金及附加所致。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初金额11,690.11万元，本报告期末金额0元，降幅100%，主要为已归还完毕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所致。

(10) 长期借款：期初金额0元，本报告期末金额12,890.11万元，主要为本期增加中国银行三年期银行贷款所致。

##### (二) 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期1-3月发生额12,523.49万元，上年同期金额14,697.52万元，同期相比减少14.7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严格销售渠道管理所致。

(2) 营业成本：本期1-3月发生额5,392.50万元，上年同期金额7,371.25万元，同期相比减少26.84%，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销售收入下降以及调整产品结构所致。

(3) 销售费用：本期1-3月发生额1,332.74万元，上年同期金额1,449.83万元，同期相比减少8.08%，

主要由于本期市场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所致。

(4) 管理费用：本期1-3月发生额2,595.53万元，上年同期金额3,105.35万元，同期相比减少16.42%，主要由于股权激励费用及折旧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下降所致。

(5) 财务费用：本期1-3月发生额256.06万元，上年同期金额354.03万元，同期相比减少27.67%，主要由于偿还贷款导致财务利息支出减少。

(6)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1-3月发生额319.50万元，上年同期金额78.08万元，同期相比增加309.20%，主要由于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增加所致。

(7) 利润总额：本期1-3月发生额2,509.59万元，上年同期金额2,205.35万元，同期相比增加13.80%，主要是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本期1-3月发生额1,804.07万元，上年同期金额1,489.87万元，同期相比增加21.09%，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为462.77万元，上年同期4,731.58万元，同比下降90.22%，主要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应收票据到期转为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为-443.24万元，上年同期-3,175.97万元，同比上升86.04%，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投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为-1,020.12万元，上年同期1,753.32万元，同比下降158.18%，主要是因归还贷款及偿付贷款利息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6年1-3月份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242.76万元，比上年同期14,468.99万元下降15.3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严格销售渠道管理所致。从产品收入占比分析，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收入的主要来源，2016年1-3月份实现收入10,211.9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的83.41%；生物化学原料销售收入190.2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1.55%；仪器收入1,840.5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15.04%。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万元)	3,327.55	4,127.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	65.60%	53.04%

报告期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金额(万元)	4,038.46	7,330.50
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金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	32.25%	49.88%

报告期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无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按照董事会制定的 2016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梳理与完善管理 workflow，保障规范兼顾效率，逐渐实现精细化管理；有序推进原有研发项目并积极组织新项目的立项工作；在开拓销售渠道的同时，严格渠道管理并着重整合子公司的销售渠道和产品，加强售后服务和客户回访力度，提高服务质量和品牌效应；继续实施人才战略，加强团队建设，整体提高人员素质和管理效率，为公司 2016 年的整体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对企业的硬件和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2014 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对医疗器械相关法规进行了十年以来最大范围的修订和变更，从风险、审批、监管、处罚等各相关方面对医疗器械法规进行了调整。新的医疗器械 GMP 对诊断试剂洁净厂房提出了最低十万级的要求，同时为加强医疗器械行业的监督和管理，国家对各级法规都进行了细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均有细则不断出台，使医疗器械企业活动全过程均实现法规覆盖。目前与诊断产品相关的行业标准有上百项，每年还会出台十项以上行业和技术标准，这就对企业产品研发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也对行业技术水平从法规层面进行了规范和提升。监管法规的不断完善对企业充分理解并消化法规的内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新的研发生产基地自建设之初就采用较高的行业标准，已建成目前业内规模最大、设备最先进、

效率最高的全自动诊断试剂生产流水线，最大程度避免了生产过程中的人为干扰，极大缩小产品批间差，此流水线包括四条平行生产线，配制、罐装、包装实现全部自动化，并拥有10万级、局部万级的洁净厂房，面积超过4,000平方米，项目建设达到新版GMP标准。同时，公司研发、生产、质量控制、仓储等设施均符合监管要求，为生产高品质产品提供了高标准的硬件条件，能够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公司密切关注监管动态，积极针对新出台的法规进行学习和落实，制定周密的培训计划，加强新法规的培训和学习的力度，并积极参加上级管理部门组织的培训，定期按照最近法规对培训人员进行审核与评审，保证对新法规的全面贯彻与执行，避免公司监管风险。

(2) 人才储备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更高要求。目前公司正通过内涵式和外延式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以一个较快的速度向前发展，对于一个集生产、研发、销售于一体的集团化企业来说，拥有高水平的生产人才、研发人才、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是企业不断前进的根本保障，但目前公司的人才储备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更高要求。

为此，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一步提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的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保障现有人员的稳定，减少核心人员流失。同时，为满足公司人才储备的需求，公司人力资源部门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了与岗位相适应的晋升机制和奖励机制，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和经营目标对薪酬绩效体系进行了调整，为公司现有人员和未来加入公司的人员提供了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标准，使之与公司的实际发展阶段相适应，不断吸引人才加入到公司的发展中来。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利德曼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 本人/本公司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德曼及其下属企业、利德曼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本次重组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利德曼、德赛系统、德赛产品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p> <p>二、本次重组事宜完成后，为避免因同业竞争损害利德曼及除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股东外的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郑重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将不从事其他任何与利德曼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若利德曼未来新拓展的某项业务为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已从事的业务，则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在该等业务范围内给予利德曼优先发展的权利。</p> <p>2、无论是由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利德曼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利德曼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p> <p>3、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利德曼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利德曼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公司保证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利德曼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4、若发生前述第 2、3 项所述情况，本公司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利德曼，并尽快提供利德曼合理要求的资料；利德曼可在接到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或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p>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沈广仟、孙茜	其他承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本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

			<p>人及本人关联人保持独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人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p> <p>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人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人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p> <p>三、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p> <p>2、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四、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五、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背承诺的情况。
钱震斌	其他承诺		<p>承诺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继续担任德赛系统总经理，在其本人有能力履行总经理职责的前提下，不因其个人原因主动辞职。</p>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1、本企业对所持有德赛系统的股权和德赛产品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该等标的股权及与其相关的任何权利和利益，不存在司法冻结或为任何其他第三方设定质押、抵押或其他承诺致使本企业无法将标的股权转让给利德曼的限制情形；利德曼于标的股权交割日将享有作为标的股权的所有者依法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标的股权并不会因中国法律或第三人的权利主张而被没收或扣押，或被施加以质押、抵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负担。</p> <p>2、本企业对标股权行使权力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在先权利，并无任何第三人提出关于该等权利受到侵犯的任何相关权利要求；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利德曼对标股权合法行使权力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在先权利。</p> <p>3、本企业没有获悉任何第三人就标的股权或其任何部分行使或声称将行使任何对标的股权有不利影响的权力；亦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争议、行政处罚、诉讼或仲裁，不存在任何与标的股权有关的现实或潜在的纠纷。</p> <p>4、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德曼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2014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p>承诺与利德曼及其董监高及其他关联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的协议或者约定。与利德曼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2014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有限合伙)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一)本企业保证本次发行所提供和出具的全部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有文件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完全一致,所有文件上的印章与签名都是真实的。</p> <p>(二)本企业保证为本次发行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三)本企业对于基于本次发行提供的上述所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利德曼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四)本企业承诺如本次发行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企业在利德曼拥有权益的股份。</p>	2014年11月0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力鼎基金、赛领基金、智度基金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的利德曼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转让。	2015年08月06日	2018年8月6日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沈广仟、孙茜	首次公开发行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七个月至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年02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首次公开发行	<p>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二人以及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承诺:</p> <p>1、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1)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和业务;</p> <p>(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股份公司经营;</p> <p>(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p> <p>4、如本承诺函未被遵守,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12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年04月28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2月, 为符合最新修订并颁布实施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14)》的监管要求, 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在体外诊断产品的采购、经销、配送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 并与其全资子公司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签署《采购、经销及冷链配送服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发布的《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4-089)。2016年1-3月份实现销售额共计514.11万元, 应收账款回款192万元。报告期内, 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不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等信息。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执行利润分配方案, 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2016年3月25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日 2016年3月25日总股本 424, 090, 235 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0.6 元(含税), 共计派送 25, 445, 414. 10元, 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 26. 41%; 剩余未分配利润 373, 135, 101. 39 元, 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利润分配方案无异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7,761,789.90	177,767,59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948,942.33	112,096,375.32
应收账款	325,209,380.35	340,238,913.49
预付款项	9,390,710.45	8,631,72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016,615.74	14,691,71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995,022.24	71,490,537.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97,914.78	1,941,100.22
<b>流动资产合计</b>	<b>694,420,375.79</b>	<b>726,857,961.80</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3,443,692.79	44,239,870.31
固定资产	659,419,425.69	666,275,096.65
在建工程	8,185,705.02	6,685,70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778,327.92	40,739,417.54
开发支出		
商誉	155,729,957.62	155,729,957.62
长期待摊费用	4,399,837.63	2,275,9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38,506.98	13,970,035.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5,871.88	1,905,871.8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26,201,325.53</b>	<b>931,821,945.68</b>
<b>资产总计</b>	<b>1,620,621,701.32</b>	<b>1,658,679,907.4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701,70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650,719.40	77,638,504.31
预收款项	7,261,879.80	12,687,43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733,175.12	31,626,481.94
应交税费	12,882,833.37	43,199,833.19
应付利息		198,801.73
应付股利	16,502,500.00	16,502,500.00
其他应付款	38,455,964.14	36,653,299.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901,133.4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487,071.83	355,109,68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901,133.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587.25	40,587.25
递延收益	35,158,209.83	35,270,22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14,556.49	8,340,50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914,487.04	43,651,318.07
负债合计	338,401,558.87	398,761,00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4,090,235.00	424,090,2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7,540,304.21	266,790,557.67
减：库存股	29,112,372.00	29,112,3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393,831.06	60,393,83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2,834,238.31	464,793,57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5,746,236.58	1,186,955,824.39
少数股东权益	76,473,905.87	72,963,07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2,220,142.45	1,259,918,90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0,621,701.32	1,658,679,907.48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8,262,634.03	56,301,127.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948,942.33	112,096,375.32
应收账款	249,688,493.76	261,293,576.87
预付款项	8,227,351.46	8,227,351.4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096,807.60	13,008,067.08
存货	63,718,246.29	53,616,383.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3,464.44	583,775.5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50,705,939.91</b>	<b>505,126,657.5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7,380,595.28	537,380,595.28
投资性房地产	43,443,692.79	44,239,870.31
固定资产	595,500,908.48	600,858,452.80
在建工程	8,185,705.02	6,685,70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313,448.64	20,322,025.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99,837.63	2,275,9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26,384.33	10,183,51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5,871.88	1,905,871.8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20,556,444.05</b>	<b>1,223,852,027.98</b>
<b>资产总计</b>	<b>1,671,262,383.96</b>	<b>1,728,978,685.5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701,70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168,764.25	57,747,018.51
预收款项	5,393,370.67	25,169,546.08
应付职工薪酬	3,386,996.17	11,874,963.18
应交税费	12,108,640.06	32,350,965.24
应付利息		198,801.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535,313.48	35,608,940.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901,133.47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2,593,084.63</b>	<b>299,553,068.7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28,901,133.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587.25	40,587.25
递延收益	35,158,209.83	35,270,22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73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099,930.55	35,584,549.65
负债合计	266,693,015.18	335,137,618.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4,090,235.00	424,090,2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0,638,604.16	539,888,857.62
减：库存股	29,112,372.00	29,112,3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393,831.06	60,393,831.06
未分配利润	408,559,070.56	398,580,515.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4,569,368.78	1,393,841,06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1,262,383.96	1,728,978,685.54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5,234,919.83	146,975,155.07
其中：营业收入	125,234,919.83	146,975,155.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239,328.83	125,128,117.74
其中：营业成本	53,925,000.94	73,712,495.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5,935.60	1,542,605.10
销售费用	13,327,400.42	14,498,336.15
管理费用	25,955,326.12	31,053,516.04
财务费用	2,560,645.88	3,540,346.50
资产减值损失	3,195,019.87	780,818.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 号填列）	24,995,591.00	21,847,037.33
加：营业外收入	112,015.65	206,620.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699.15	14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 号填列）	25,095,907.50	22,053,514.30
减：所得税费用	3,544,414.77	3,335,641.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 号填列）	21,551,492.73	18,717,872.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40,665.65	14,898,715.76
少数股东损益	3,510,827.08	3,819,157.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51,492.73	18,717,872.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40,665.65	14,898,715.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0,827.08	3,819,157.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4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1,767,347.40	84,598,625.61
减：营业成本	26,405,244.18	42,897,520.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6,975.85	1,057,568.04
销售费用	11,012,991.08	4,736,488.57
管理费用	16,692,765.72	16,118,682.97
财务费用	2,815,150.42	3,733,475.73
资产减值损失	2,682,302.95	1,191,564.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81,917.20	14,863,325.69
加：营业外收入	112,015.65	115,369.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582.39	14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82,350.46	14,978,551.16
减：所得税费用	1,403,795.39	2,253,434.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8,555.07	12,725,116.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78,555.07	12,725,116.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405,848.80	229,734,242.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529.98	513,48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151,378.78	230,247,730.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71,943.42	107,569,147.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49,903.58	29,161,011.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524,682.25	33,710,53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7,107.14	12,491,2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23,636.39	182,931,96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7,742.39	47,315,76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2,389.00	31,759,74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2,389.00	31,759,74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2,389.00	-31,759,742.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901,133.47	39,346,357.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2,6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901,133.47	45,988,977.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602,833.59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9,456.70	3,286,350.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9,38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02,290.29	28,455,73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1,156.82	17,533,24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05,803.43	33,089,268.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767,593.33	104,973,20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761,789.90	138,062,474.89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891,404.86	146,736,507.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49.56	72,27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958,854.42	146,808,782.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174,485.63	69,737,13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360,854.95	20,829,809.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74,921.89	24,537,570.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9,770.87	7,329,86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490,033.34	122,434,37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178.92	24,374,40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6,157.53	31,717,98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6,157.53	31,717,98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6,157.53	-31,717,986.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901,133.47	39,346,357.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2,6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901,133.47	45,988,977.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602,833.59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9,456.70	3,286,350.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9,38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02,290.29	28,455,73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1,156.82	17,533,24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38,493.27	10,189,665.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01,127.30	42,047,54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2,634.03	52,237,211.83

法定代表人：沈广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广仟

2016 年 4 月 26 日